

提前或延長定檢期限說明書

雇主_____聘僱_____籍（國籍）移工，
護照號碼：_____，本應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完成_____（6/18/30個月定期
/補充）健康檢查，惟因該名移工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出
境，現向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申請提前/延長健康檢查。

此 致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

雇 主： 簽章
住 址：
電 話：

仲介公司： 簽章
仲介地址：
仲介電話：
承 辦 人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